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李珏暉
聯絡電話：02-8771-2699
傳真：02-87712709
電子郵件：brian@cpam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9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529117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50715-第4次會議紀錄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5年7月15日召開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
有關日照權條文草案修訂相關議題第4次研商會議紀錄乙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署105年6月29日營署建管字第1052909613號開會通
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金委員以容、林委員明娥、陳委員淑玲、郭委員錦津、謝委員園、張委員清華、
于委員淑婷、劉委員綺文、姜委員樂靜、費委員宗澄、郭委員高明、賀委員士庶
、陳委員啟中、許委員俊美、何委員友鋒、彭委員光輝、林委員宜君、陳委員金
蓮、溫委員琇玲、楊委員逸詠、許委員宗熙、林委員慶元、楊委員坤德、鄭委員
政利、蕭委員弘清、林委員憲德、曾委員俊達、周教授家鵬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
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中
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內政部
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建築管理組（高組長文婷、樂副組長中丕、楊
簡任技正哲維、李幫工程師珏暉）

副本：立法院黃委員昭順、本署建築管理組（均含附件）

電 2015-02-29
交 15-樓:29章

抄1. 轉知各會員公會
2e-mail 法規委員會委員

全 國 建 築 師 公 會
收 105 年 7 月 29 日
文 號 1102 號